

# 2016 第二屆鄂、臺兩岸大學生實作型創業比賽

## -台灣選拔賽

### 一、 活動簡介

大賽旨在促進鄂台兩地搭建創新創業項目交流平台，甄選優秀的隊伍及創新的計畫，發掘和支持具有潛力和創新力的創意團隊和新創企業，促進兩岸青年大學生更好的創業發展，打開海峽兩岸青年共同創新、攜手創業的新局面，擴大湖北（武漢）臺灣周活動的經貿、文化交流成果，增進鄂台青年交流交往交融，進一步搭建兩岸資本、專案、人才的交流與對接平臺，吸引更多的優秀創新創業人才、團隊和專案落地湖北。符合條件的參賽團隊撰寫商業計畫書參賽；大賽組委會聘請專家評定出具有較高實際應用價值和創新意義的優秀作品，給予獎勵；組織作品推廣和專案成果的轉化活動。

### 二、 活動安排

#### （一）、 活動地點

1. 台灣選拔賽以書面審查為主，依照競賽主題提供創新創業計畫書，進行書審評委後公告通知。
2. 2016 年第二屆鄂、臺兩岸青年大學生實作型創新創業大賽複賽、決賽地點：湖北武漢、襄陽。

## (二)、 競賽賽程

105/9/30 截止徵件

105/10/7 公布入圍隊伍

105/11/14-11/18 前往武漢、襄陽進行決賽

## (三)、 參賽要求

1. 40 歲以下正在創業的青年以及臺灣（含畢業 5 年以內的大學生）都可申報作品參賽。
2. 每一支參賽團隊人數最多 5 人，隊員可來自不同學校或院系，也可是畢業 5 年以內的大學生創業青年。
3. 針對完全由在校學生組成的團隊均需邀請 1 位該校教師或具有一定能力資格的社會人士作為團隊導師，導師職業不限。
4. 曾獲本會辦理之創業競賽特等獎、一等獎及二等獎之隊伍或市面上流通之作品項目不得參賽。

## (四)、 評委及獎勵機制

1. 獎勵及評審方案：湖北、臺灣兩個賽區各選擇 10 支團隊進入複賽。專家對上交的作品進行網上評審，並在相應表格中對作品附上評語及給出評分，最後集中合議最終成績。
2. 評委根據各團隊公開答辯綜合表現，現場評選出在決賽中評出特等獎 1 名，一等獎 2 名，二等獎 5 名。其中特等獎獎勵

8萬元（人民幣），一等獎獎勵3萬元（人民幣），二等獎獎勵2萬元（人民幣），三等獎獎勵1萬元（人民幣）。20支獲獎團隊將在閉幕式上統一頒獎，並可現場收到湖北（武漢）臺灣青年創業孵化器的入住鑰匙。（比賽獎勵為暫定金額，最終獎勵金額以主辦單位宣布為準）

#### （五）、 退賽懲處機制

如有以下行為之一者，將喪失參賽資格：

1. 團隊成員人數及結構不符合參賽條件。
2. 未按照時間節點提交相關資料。
3. 有侵犯他人智慧財產權的行為，將自負法律責任。
4. 違反比賽規程的其它行為。

### 三、 初賽評分細則

#### (一)、 項目概述 (30 分) :

包括對專案及產品或服務、市場概況的介紹；能清楚寫明已經在運營的專案經營場所情況等。

#### (二)、 創業團隊 (20 分) :

團隊中各成員有關的教育和工作背景、經驗、能力、專長；各成員的管理分工和互補情況。

#### (三)、 市場 (自身、競爭、銷售) (30 分) :

1. 對目標市場及客戶的描述；相關市場調查和分析，有相關資料說明；市場發展規劃和階段性目標。
2. 對競爭者優劣勢的分析，清楚闡明自己的競爭優勢；宣傳推廣計畫如何進行。
3. 關注價格策略與銷售計畫。

#### (四)、 綜合表述 (20 分)

整份計畫書的文字表達簡明扼要，條理清晰；專業語言的運用準確適度；相關資料科學詳實。